

福建省林业局

闽林函〔2024〕111号

答复类型：B类

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338号建议的答复

钟亮生代表：

《关于持续打造我省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的建议》（第1338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加大林下经济扶持力度

近年来，我局会同省发改委等十部门出台《关于促进木本粮油和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》，从培育壮大市场主体、加快推进三产融合发展、完善市场销售体系、打造特色品牌、推进标准化建设、完善财税支持政策、加大金融支持力度等方面推动林下经济产业产量质量稳步提高。2013年起，省级财政连续安排专项资金扶持全省林下经济产业发展。此外，将林下经济纳入省级财政林业贷款贴息专项资金补助范围，减轻林下经济经营主体融资压力。2022年，武平县被认定为2022—2024省级林下经济重点县，连续三年给予重点扶持，累计下达武平县林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528万元，其中，“武平蜂蜜”获批国家地理标志给予一次

性补助 30 万元。

二、推进林下经济全产业链发展

支持武平县加大招商引资力度，积极引进食品、中医药等生产加工企业，运用先进的技术、工艺、设备，开展森林食品、森林药材、生物医药、生物质能源等林下经济产品精深加工。同时，支持武平县林下种养大户等经营主体开展合作经营，推广“龙头企业+合作社+基地+林农”“企业(合作社)+项目+林农”“龙头企业+种养大户”等经营模式，采取林地租赁、入股分红、技术指导、林下经营权流转等方式，强化与林农利益联结机制，带动建设标准化、规范化生产基地，打造“基地可溯源、产品有销路”的林下经济产业链。鼓励林下经济经营者参加森博会、林博会等全国性展示展销活动，畅通林下经济产品销售渠道。

三、推广林下经济武平模式

近年来，武平县委、县政府出台了《武平县 2022—2024 年紫灵芝产业发展扶持政策》等文件，扶持林下种植紫灵芝等林下经济产业发展，形成了万亩紫灵芝林下仿野生种植、千亩林下养蜂、云寨森林康养等特色基地，打造了富贵籽、蜂蜜、百香果、绿茶、象洞鸡等一批区域特色品牌，推进林下经济规模化、良种化、产业化发展。我局积极推广武平县发展林下经济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将武平县发展林下紫灵芝产业案例作为典型案例报送国家林草局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做好以下工作：**一是**继续在政策、资金、项目、服务等方面对武平县给予支持。**二是**继续支持武平县打造具

有一定知名度的林下经济产品品牌，对成功创建的给予一次性补助。三是支持武平县积极培育林下经济经营主体，对于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推荐申报国家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。

感谢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领导署名：王智桢、林旭东

联系人：王薇（改革发展处）

联系电话：0591-87803957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4年5月8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、省人大常委会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；龙岩市人大常委会；省政府办公厅。

